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陳建帆

電話：7995678 #3086

電子信箱：holbein120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531808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複賽徵選辦法、作品標籤、作品清冊 (66026698\_11531808300A0C\_ATTCH45.docx、66026698\_11531808300A0C\_ATTCH44.docx、66026698\_11531808300A0C\_ATTCH42.xlsx)

主旨：檢送「中華民國第57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比賽徵集—  
高雄市複選辦法」及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第57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比賽徵集活動簡章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需由學校、幼兒園集體送件，方式如下：
  - (一)各校作品及清冊請依年級及主題分類，清冊電子檔請繳交至<https://forms.gle/7nricPaGSskBULvs5>。
  - (二)作品標籤以正楷填入各欄(甲乙聯)分別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並核章(承辦處室戳章)。
  - (三)請於115年3月9日(星期一)起至3月27日(星期五)下午4時前將作品及清冊親送或郵寄(以郵戳為憑)至新上國小教務處(813高雄市左營區大順一路100號)，電話：(07)556-5940分機11，逾時不予受理，作品均不退件。



三、各校送件人員於收件截止日前覈實公假登記(教師課務自理)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幼兒園(全)、高雄市立大寮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前金幼兒園、高雄市立裕誠幼兒園、高雄市立鳥松幼兒園、高雄市立路竹幼兒園、本市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(紙本)



裝

訂

線

